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建设方案

（2021-2023年）

**二〇二一年三月四日**

**前 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提升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带动作用进一步促改革稳就业强动能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0〕26号）、《关于建设第三批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的通知》（国办发〔2020〕51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抓好双创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21〕46号）精神，进一步建立健全监测评估和动态调整机制，加快推动示范基地特色化、功能化、专业化发展，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建设方案。

一、现有工作基础

自2017年6月国务院确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全国第二批区域性双创示范基地以来，我区深入学习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设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6〕3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设第二批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7〕54号）等纲领性文件，积极推动双创示范基地建设。2018年4月28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对2017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示范成效明显地方予以督查激励的通报》，就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工作对我区予以督查激励，2019年1月我区获批中央内预算资金5000万元，作为双创支撑平台项目补助资金。

（一）完善创新创业生态培育

一**是完善多层次政策体系。**完善创新创业的科技、人才、人事和税收等政策体系，构建多层次的鼓励创新创业的金融支撑体系，制定“高新复工复产贷”财政贴息金融政策；严格落实“宽进”注册登记，出台《深化“放管服”改革促进注册登记便利化措施》；全面落实《关于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优惠》、《关于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关于技术转让所得企业所得税政策》等企业“应享尽享”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二是简政便民服务优化营商投资环境。**着力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全市范围内首家试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全力推进“最多跑一次”、“多证合一”、“先照后证”、简易注销、全程电子化登记等一系列改革，83个行政审批事项集中至政务大厅审批，实行一个窗口对外的一站式服务。疫情期间推行“线上登记办理、邮政寄递送达”的方式，实现营业执照和有关许可证件从申请到领取全过程“零见面”、“零跑腿”。**三是积极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形成管委会（区政府）、片区（乡镇）、社区（村）三级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推行信息服务、限时办结等工作制度，让各类创业者实现“无障碍创业”。**四是积极做好创业带动就业工作。**近三年小微企业就业人数累计增长315%。以“精准扶贫+创业实训”为核心打造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为有创业意愿和创业能力的人员，提供“职业指导+创业培训+创业实训+政策帮扶+项目推介+培育成长”的“6+”一站式服务。**五是积极打造人才发展新动能。**作为新疆首家人才特区实行“人才培养+项目孵化”新模式，先后引进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等产业龙头企业31家，累计与342名专家、海归人才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六是积极开展各类创新创业活动。**连续两年在全疆范围内举办“全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新疆分会场”活动及“创响中国乌鲁木齐高新站”系列活动，累计举办相关活动百余场，年参加活动人数达万余人；举办新疆首届人力资本高峰论坛；连续四年组织企业参加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新疆赛区）比赛，驻区企业获奖数量占全市的50%以上；第二届“创客中国”新疆赛区中获奖比例达43%；连续两年承办自治区人社厅“中国创翼”创新创业大赛决赛。

（二）强化创新创业支撑平台

**一是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依托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新疆分中心，以服务企业核心竞争力为理念，打通经济与科技转移转化通道。二**是完善创新联盟等新型创新组织。**基地先后成立了新疆知识产权联盟、天山新医药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7家不同类型的产业联盟。**三是建立一批专业孵化载体。**截止目前，基地有科技型企业1763家，高新技术企业166家，众创空间16家，科技企业孵化器10家，孵化器总建筑面积达到40.65万平方米，累计孵化企业2945家，在孵企业1669家，已建成全疆创新能力最强的孵化器体系。**四是引进创新发展平台。**先后引进区块链技术研究院、量子信息技术研究院、石墨烯电工电子新材料创新中心等十余家专业创新载体落户，现有重点实验室19家（其中国家级2家，自治区级17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3家，国家企业技术中心5家，自治区级工程研究中心8家，企业技术中心32家。**五是打造多元化产业服务平台。**依托新疆大学信息技术创新园，已初步形成孵化服务平台、专业技术服务平台、创业培训服务平台和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六是加强院士站、博士后工作站建设。**基地已有院士服务中心1个、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1个，建成院士工作站4个、博士后工作站21个，累计引进院士9名、进站博士43名，进一步提升了科研创新人才的管理与服务水平。

（三）优化双创投融资环境

**一是建立全方位融资保障体系。**完善《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金融业招商引资手册》、《现代金融产业发展工作方案》，助力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降低费率；加快实现“财政引导基金+重点产业母基金+产业子基金”产业基金群的设立和运营，现区重点产业母基金累计完成投资项目6个，总投资金额8.46亿元；被授予“自治区级金融创新合作示范区（实验基地）”，成为新疆首家金融创新合作示范区。**二是完善拟上市企业资源库并加强分类指导和跟踪服务**。通过平台辅导、跟踪服务，稳步推进资本市场建设，辖区内40家企业纳入“自治区重点培育后备企业资源库”；成功入选中央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获奖励资金5000万元。

1. 典型案例及创新模式

**典型案例一：创新孵化模式，建立离岸孵化器**

基地借力国内发达地区科技创新优势资源来弥补自身资源短缺的问题，以创新创业为主导，在原有的孵化载体基础上，新建了一批专业孵化器，同时创新机制建立了“离岸孵化器”，以“离岸不离疆”原则，确定六家机构为首批新疆创新试验区离岸孵化基地，逐步启动包括四家离岸孵化器：**一是深圳离岸创新中心：**总面积789.41平方米，资金总投入500万元，现已入驻企业11家，已签订入孵协议的拟入驻企业5家。年新增销售收入1000万，新增税收110万，新增销售利润130万，新增就业人数30人。作为基地第一家离岸孵化器，深圳离岸孵化器是把孵化环节放在风险资金和产业资本集聚、创业人才丰富和市场化能力强的深圳；把加速成长和产业化环节，放到基地。以离岸孵化的创新模式为基地乃至全疆培养一批创新型人才和科技型企业家，育成一批成长性好的科技型企业和上市公司，加快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的发展。**二是WE+酷窝（广州）离岸孵化器**：总面积500平方米，入驻企业20家。引入20-30家创业企业及创业团队入驻，致力于为小微创新创业企业成长和个人创业提供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的开放式离岸孵化平台、跨地区资源对接，引入沿海发达地区优势资源进入新疆，同时利用WE+酷窝平台及品牌优势，将本土优质创业企业推到更加广阔的舞台，实现“离岸不离疆”，实现WE+酷窝建设离岸孵化器的初衷。**三是“试验区”新疆离岸（大连）创新基地**：总面积3000平方米，拟投资800万元。每年举办6场“离岸基地”推介会，内容包括新疆—大连两地科技及专项产业研究合作资源对接会，新疆—大连两地人才需求对接会，孵化项目推介会等。入驻企业30余家。**四是新疆上海离岸协同中心综合型科技企业孵化器**：注册资金1008万元，总面积22512.28平方米。新疆上海离岸协同中心以新疆创新试验区“五地七区”建设为契机，以“特区”政策为依托，借力上海国际化创新创业优势资源，成为新疆“走出去”和“引进来”与“离岸不离疆”的资源汇集枢纽和资本加速、技术加速、IPO加速、技术转移、跨区域共享服务平台，成立“上海新疆离岸协同中心”。筛选10至20个新疆创业项目入沪孵化，辅导10家新疆创业企业，培养5家创新型企业，送入IPO绿色通道（金融办审批）上市企业1家；上海主办、协办活动场次10余场。

**1、基地创建离岸孵化器的具体做法。**基地离岸孵化器遵循“政府参与，市场运作，产业聚焦，产业导入，协同发展”的基本原则，充分发挥离岸协同中心、培育和拉动新疆创新型企业的桥头堡作用，**一是**按照“离岸不离疆”的原则，建立对外窗口嫁接国内优势地区创新资源。**二是**聚焦先进制造、电子信息、文创旅游、生物医药等领域，以科技和商业模式创新为特色、以人才及资本聚集为结果、以服务于新疆产业升级为目的。**三是**引进先进地区创新创业优势资源，介入项目源头创新，打造“落地资本＋资源＋产业+市场”的生态链，推动先进技术项目落地，并对接本地市场，加速新旧动能转换。**四是**孵化器之间共享创投机构、科研机构、政府服务、内地市场等孵化资源。**五是**在原有创业辅导、创新支持、管理咨询、宣传推广等服务的基础上，打造资本加速、技术加速、IPO加速、技术转移、跨区域资源共享等五大服务平台，构建多元化、全方位离岸孵化服务。**六是**整合内地优势资源，组建新疆离岸孵化基地导师团队，建立专业、科学、成熟的离岸协同中心，打造以乌鲁木齐为中心、带动南疆、辐射中亚的离岸孵化平台，助推基地经济发展和产业成功快速转型升级。**七是**以现有的离岸孵化器为样板，为新疆创新试验区建设打造更多的创新空间。

**2、基地离岸孵化器取得的成效。**基地的离岸孵化器着力建设以“新模式、新概念、新服务、新生态、新文化”为理念，走出一条具有新疆特色的离岸孵化器发展之路并逐步实现“政府搭台、企业主导、市场化运作”的孵化器良性发展模式。

**3、基地建立离岸孵化器的意义。**离岸孵化器大大加快了丝绸之路经济带创新驱动发展试验区建设，通过借助国内发达地区科技创新优势资源，实现内地离岸孵化、新疆落地加速，加快培育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离岸孵化器**一是能够补齐基地人才、资金、项目等创新创业资源短板。**新疆优秀的创业项目不仅可以得到本地支持，还有机会被推荐到内地，借助内地的人才和资金优势进行孵化。而内地的优秀项目也有机会落地新疆，借助新疆的政策和资源优势发展。**二是加速推进基地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离岸孵化器将结合新疆政策优势和内地的区位优势，突破人才和金融的双重制约，创建以龙头企业为核心的创新单元和创新体系，强化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双轮驱动”，提高基地的科技创新能力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推动基地产业转型、经济发展和社会就业。**三是深化四方合作机制。**扩大与全国各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合作交流，实现内外联动、互通互联、协同发展，实现区域协调发展和协同创新。**四是发挥自身优势。**积极组织科技力量参与科技离岸孵化，使内地科技资源由“输血”向“造血”方式转变，离岸孵化项目涉及现代农业、生物医药、信息技术、环保新材料等多个方面，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典型案例二：立足维稳，构建两类双创示范基地新协作**

新区结合地区维稳形势需要，整合安防产业资源，基地作为区域性双创示范基地，与中电科集团企业双创示范基地合作，构建了国家区域双创示范基地和企业双创示范基地之间的合作创新创业发展新模式。根据实际需求、面对前沿问题，利用最新技术构建的立体化社会防控体系，经过了实战检验，积累的丰富数据资源，形成了一套社会维稳技术体系，对全国其他地方社会维稳的技防和维稳指挥管理体系具有推广意义。

**1、两类示范基地合作的具体做法：一是中电科在基地成立子公司——**新疆联海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博微太赫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电科集团在疆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专门从事智慧安防、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平安城市建设等领域的解决方案设计、软件研发和综合集成等工作。**二是联合建设国家工程实验室。**为推进相关创新技术社会综合治理领域的深度应用，社会安全风险感知与防控大数据应用国家工程实验室正式在基地挂牌，为吸引相关人才和技术应用落地提供了有力保障。**三是成立天山力遁创新产业联盟。**在基地的组织指导下，以中电科为龙头企业，广泛吸收疆内外智能安防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联合本地的电子信息、智慧安防、大数据、软件开发等50家疆内企业参与，创建了天山力遁创新企业联盟。**四是建设太赫兹产业化基地**。基地与中电科集团公司第三十八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同时签约“太赫兹产业化基地”项目，在疆内率先发展太赫兹技术。**五是创建了基地智慧安防产业园**。基地作为全疆经济发展的排头兵，紧抓“一带一路”机遇，借助全球范围内日益增长的反恐维稳产品市场需求，在全疆高新技术产业化最为集中的基地北区工业园中建设立足新疆、辐射全国，面向中亚的“智慧安防产业园”。**六是发展壮大安防产业、大数据产业集群**。目前基地已聚集了一批包括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航天九院、海康威视、武汉枭龙汽车、航天科工等国内技术顶尖、行业领先的知名智能安防企业，初步形成了涵盖智能安防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企业的智能安防产业集群。

**2、两类双创示范基地合作成效。一是中电科在疆成立专门子公司。**中电科集团在疆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自筹资金约30亿元，先期垫资开展项目建设。通过项目建设和运行，感知系统共生产数据103亿条，公司成立以来，以基地为起点，业务辐射全疆，截至目前已在全疆14个地州、108个县市开展了一体化平台、公安厅大数据平台等一系列重大项目建设。据统计，中电科基地子公司——新疆联海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新疆各地州签订合同总额近30亿元，解决就业180余人。**二是成立国家工程实验室。**基地为社会安全风险感知与防控大数据应用国家工程实验室提供了办公及实验场所，为吸引相关人才和技术应用落地提供了有力保障。基地与中电科共同出资设立并发布工程实验室主任基金。设立面上基金项目，支持社会安全大数据应用领域的基础理论、关键技术和算法模型研究，以及相关科研成果的产业化推广；设立青年基金项目，鼓励优秀青年博士积极参与社会安全大数据领域的创新技术研究，促进青年科研人员的成长。**三是成立天山力遁创新产业联盟。**围绕打造智能安防产业生态，在基地的组织指导下，以中电科为龙头企业，广泛吸收疆内外智能安防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联合本地的电子信息、智慧安防、大数据、软件开发等50家疆内企业参与，创建了天山力遁创新企业联盟，开展技术交流和展会活动，共同打造千亿级智能安防产业。联盟联合地方优势资源，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促进自治区信息化水平快速发展。在一体化平台项目建设中，中电科与疆内52家企业开展了深入合作，与基地企业新疆熙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通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疆内优势企业合同额度均在千万量级，成为驱动区域经济发展的新引擎。**四是建设太赫兹产业化基地。**基地与中电科集团公司第三十八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同时签约“太赫兹产业化基地”项目。该项目填补了新疆太赫兹领域的行业空白，通过技术改革大力提升了新疆安检安防产业和反恐维稳事业的水平。项目总投资额超4亿元，逐步打造立足新疆、辐射全国、面向中西南亚的“太赫兹谷”，以实现国内太赫兹行业由研发向产业化方向的重要转变。该项目实现了高端智能安防产品的“新疆创造、新疆制造”，为新疆下一步在安防产业、技术、产品从“输入到输出”提供了可能和基本保证。对基地正在着力打造的国际一流的“智能安防产业园区”起到重要引领作用，同时，对基地乃至全疆的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具有重大现实意义。**五是建设智能安防产业园。**基地的智慧安防产业园是新疆首个“立足新疆、面向全国、辐射中亚”的高端智能安防产业园区，园区目前已经引进以中电科、中科曙光、博微太赫兹、枭龙汽车等为龙头的近20家国内外知名安防企业，目前已建成集市场销售、产品组装、生产、核心部件研发等安防产品全产业链的新疆智能安防产业基地，成为全国领先的智能安防产业园。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三十八所发挥中央直接管理的十大军工集团的丰富经验和资源优势，积极助力基地共同建设“智能安防产业园”，设立安防产品研发中心、高技术人才培训中心，安防产品生产基地等。**六是发展壮大安防产业、大数据产业集群。**基地正在以“智能安防产业园”为核心，借助全球范围内日益增长的反恐维稳产品市场需求，全力开展智能安防领域的产业招商工作，建设国内一流的智能安防产业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基地。依托中电科等龙头企业在科技、人才等方面的优势，通过技术合作与转移、人才交流与培训、组建落地产业化与服务企业、联合地方优势资源开展应用推广示范工程等多种形式，带动本土智能安防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推动基地智能安防产业走出新疆、走出国门、走向中西南亚。

**3、构建两类双创示范基地合作的意义。一是**促进了基地国家区域双创示范基地和中电科企业双创示范基地共同发展，探索出两种不同类型的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合作模式。**二是**提高了新疆地区维稳的技防水平。**三是**为中电科研发智慧安防产业新技术提供市场试验，带动了本地和中电科新技术、新产业的发展。**四是**促进了全国智慧安防产业的前端技术、系统整合能力、人工智能等方面的发展。**五是**带动了劳动就业、培育了一批当地智慧安防人才，促进了智慧安防产业的发展。**六是**形成了智慧安防产业和大数据产业聚集区。

二、建设思路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紧紧围绕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积极落实国务院“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决策部署，坚决贯彻自治区党委“1+3”决策部署和市委聚焦总目标工作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精准把握新时代创业创新和企业成长规律，积极开展先行先试，完善双创政策、建设双创载体、培育双创主体、优化双创生态、创新人才引领，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功能定位，更好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总体目标

融通创新是落实国家区域发展布局、在更大范围内将双创引向深入的重要手段。自国务院确定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为国家第二批区域性双创示范基地以来，基地不断完善创新创业生态，推动资金互通、业务融通、人才流动，在2021-2023年，基地将继续发挥融通创新引领作用，全力打造高水平的国家双创示范基地。

**1、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巩固壮大创新创业内生活力**

**一是要落实创业企业纾困政策。**切实落实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缓缴住房公积金等减负政策，做好阶段性减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工作，落实好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等优惠政策。落实承租国有房屋房租减免政策，确保惠及最终承租人。对受疫情影响较大但发展潜力好的创新型企业，简化贷款审批流程，提高信用贷款、中长期贷款比重。**二是要强化双创复工达产服务。**进一步提升双创示范基地服务信息化、便利化水平，充分发挥双创支撑平台、工业互联网平台、电子商务平台等作用，推广“一键申领、网上兑现”、“企业网上跑、政府现场办”等经验，多渠道为企业解决物流、资金、用工等问题，补齐供应链短板，推动全产业链协同。鼓励双创示范基地积极探索应对疫情影响的新业态新模式。积极引导平台企业降低个体经营者相关服务费，支持开展线上创业。**三是要增强协同创新发展合力。**充分发挥大企业带动作用，协助中小企业开展应收账款融资，帮助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和相关创新主体解决生产经营难题，为中小企业应对疫情影响提供有效支持。

**2、发挥多元主体带动作用，打造创业就业重要载体**

**一是要实施社会服务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顺应消费需求升级和服务便利化要求，重点围绕托育、养老、家政、乡村旅游等领域，组织有条件的企业、区域示范基地与互联网平台企业联合开展创业培训、供需衔接、信息共享和能力建设，打造社会服务创业带动就业标杆项目，及时复制推广经验成果，吸引社会资本发展社会服务新业态新模式，拓展更大就业空间。**二是要增强创业带动就业能力。**加大创业带动就业支持力度，出台支持灵活就业的具体举措。盘活闲置厂房、低效利用土地等，加强对创业带动就业重点项目的支持。加强创业培训与创业担保贷款等支持政策的协同联动，提升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等扶持政策的针对性和及时性。**三是要加强返乡入乡创业政策保障。**发挥互联网平台企业带动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和大学生创客、返乡能人等入乡开展“互联网+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创业项目。完善支持返乡入乡创业的引人育人留人政策，加大对乡村创业带头人的创业培训力度，培育一批能工巧匠型创业领军人才。**四是要提升高校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推动高校和企业深度合作，建立创业导师共享机制，加快培养满足社会需求的实用型技能人才。实施“校企行”专项行动，充分释放岗位需求，支持将具备持续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高校毕业生创业团队纳入基地人才储备和合作计划，通过创业合伙人招募等新方式，拓宽创业带动就业的渠道。**五是要发挥大企业创业就业带动作用。**支持大企业与基地、高校共建创业孵化园区，有计划地开展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试点。

**3、加强创新创业金融支持，着力破解融资难题**

**一是要深化金融服务创新创业示范。**支持金融机构参与孵化园区、科技企业孵化器、专业化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服务载体建设。努力探索多样化的科技金融服务。支持在双创示范基地开展与创业相关的保险业务。**二是要完善创新创业创投生态链。**积极争取国家出资的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与基地深度合作，加强新兴领域创业投资服务，提升项目路演、投融资对接、信息交流等市场化专业化服务水平。支持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与科研院所按照市场化原则合作建立创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

**4、推进全面创新改革试点，激发创新创业创造动力**

**一是要探索完善包容创新监管机制。**积极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完善创业带动就业保障体系、推动各类主体融通创新、健全对创业失败者容错机制等方面开展试点，加快构建创新引领、协同发展的创新创业创造生态。**二是要深化双创体制改革创新试点。**支持建立大企业牵头的创新联合体、完善支持政策等方面开展试点，加快形成企业主体、市场导向的融通创新体系。支持建立可操作的创新创业容错机制。**三是要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支持高校和科研院所在建设现代科研院所、推动高校创新创业与科技成果转化相结合、优化科技成果转化决策流程、完善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新机制、建立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等方面开展试点，为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提供制度保障。

（三）具体目标

聚焦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着力打造融通创新的引领标杆。加快推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创新链与产业链协同布局、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体系建设紧密结合，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形成体系化融通创新格局。努力打造具有过硬竞争力的双创示范基地，成为乌昌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双创工作的标杆，为国家级高新区及双创工作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经验。

——构建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生态。围绕新材料、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优势产业，培育发展一批亿元级龙头骨干企业，加快形成集中度高、关联度大、竞争力强的产业集群。着力提高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的关联度，推动企业形成产业集聚，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到2023年形成1-2个特色鲜明、品牌效应高、有较完善产业配套功能，具有较强带动和辐射作用的一批知名度高的产业集群。保证产业集群从当前的“形聚”质变为“神聚”，各产业的上下游产业链更加完善在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现代服务业等产业领域，培育出1-2个国家特色产业基地，1-2个国家创新产业集群。高新技术企业数达234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达18%。

——构筑产学研融通创新创业体系。树立“经科教联动、产学研结合、政校企共赢”的理念，全力打造研发创新、人才聚集、成果转化和新兴产业的创新创业高地。加强双创示范基地“校+园+企”创新创业合作，建设专业化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平台，增强中试服务和产业孵化能力。不断优化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和众创空间及其在孵企业的认定或备案条件，加大对具备条件的创业服务机构的支持力度。并围绕重点产业发展、创新需求和产业技术升级布局创新链，建立具有核心技术竞争力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研发和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共性技术。部署完成一批重大科技专项，培育一批具有创新活力的领军企业。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R&D）占GDP比例基本达到国内平均水平。

——加强与主要经济体开展融通创新合作。实施一批高水平的重大国际科技合作项目，建设一批国际产业合作基地，培育一批国际合作实验室，建成跨区域协同创新合作机制，促成一批协同创新合作项目培育和引进一批创新型人才，努力将首府建设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科技中心和现代化国际城市。

三、主要建设任务

（一）实施科技维稳支撑工程

围绕总目标要求，科技支撑维稳工作向更高水平稳定常态发展。加强反恐维稳急需的核心技术和先进装备的研发，加快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构建覆盖全市一体化防控体系，提升信息获取、防范在先、主动出击、精准打击的综合能力。加快数字化、智能化社区建设，着力提升便民警务站信息化水平，以信息化管人管事，实现精细化、便捷化服务，为建设“平安首府”提供科技保障。

专栏1：科技维稳创新方向与重点领域项目

1. 智能装备。加快推进智能终端产业园二期项目建设，大力发展成套设备和智能终端产品。发挥中科传感等企业技术优势，积极发展智能传感器等智能制造核心关键零部件，适时拓展布局北斗导航设备和通讯业务，加快实现北斗量子锁的应用。
2. 智能化软件等领域寻求突破。支持中科曙光建设国家超算中心、乌鲁木齐市云计算中心二期项目，研发制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CPU。

（二）实施科技惠及民生工程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生态环保技术，实施污染治理科技工程；发展资源高效循环利用技术，促进资源型行业绿色转型；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发展人口健康技术，推动全民健康科技行动，加强疫情防控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应用，提升新区医药健康、防病治病领域科技水平。加大科技扶贫工作力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专栏2：科技惠及民生创新方向与重点领域项目

1、水环境保护。支持旭日环保、德蓝等环保企业发展废水深度处理、生活污水处理、地下水污染修复、再生水利用等技术研发与应用，保护和节约水资源。

2、废物循环利用。引导我区生物医药类企业研发和引进废物分类、处置及资源化技术装备，推进固废源头减量与循环利用、生物质废弃物高效利用。

3、健康服务技术。推动信息技术与医疗健康服务融合创新，建立基于信息共享、知识集成、多学科协同的集成式、连续性疾病诊疗和健康管理服务模式，推进健康管理和养老服务融合发展，实施“互联网+”健康医疗科技示范行动。

4、科技精准扶贫。组织实施科技特派员项目，推广实用新技术、新产品，培育农村小微产业，开展科技培训、创新创业培训，不断提高农牧民收入。

（三）探索“飞地经济”模式

一是围绕全区重点发展的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与大健康、新材料和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开展产业科技“飞地经济”模式试点，高新区产业园入驻乌鲁木齐准东产业园区、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为乌昌区域协同发展注入新动能。促进区域产业集聚、合理布局、集约发展、形成整体优势的战略布局。二是推动科技援疆工作创新发展，通过四方合作机制，积极争取援疆省市与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任务有效对接，共同开展园区互惠、成果转化、技术转移、平台基地建设、科技金融等合作。三是加快跨区域协同创新中心（离岸、异地孵化器）建设，以协同创新中心联盟为载体，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市场化服务”模式，加强在产业对接、项目孵化、技术开发、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协作，推动产业、技术和人才互惠互通。面向北京、上海、深圳、重庆等跨区域协同创新合作城市，定期发布产业需求、技术需求、人才需求信息和合作指南，组织开展供需对接、产业创新发展研讨，实现优势互补、产业链接，推动建立多领域、多行业联合的产业集群创新联盟。

专栏3：“飞地经济”工程项目

1、加快跨区域协同创新中心（离岸、异地孵化器）建设。与北京、上海、重庆、深圳互设协同创新中心（离岸、异地孵化器），以协同创新中心（离岸、异地孵化器）为载体推动产业、技术和人才合作。

2、支持试点发展产业科技“飞地经济”模式，辐射带动全疆产业高质量发展。与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乌鲁木齐准东产业园区共同商议“飞地经济”发展规划、运营管理、项目建设、利益分配等机制。

3、柔性引进高端人才创新创业。完善境内外科技人才合作交流机制，采用顾问指导、项目合作、兼职服务、对口支援、技术入股等方式柔性引才。加快引入海外高端人才，探索开辟海内外人才创新创

业服务工作站，组建面向企业“走出去”发展的人才库。

（四）实施重点产业创新工程

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把握产业变革升级新趋势，围绕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现代服务业等特色主导产业、新兴产业做大做强和竞争力提升的紧迫需求，强化产业关键技术、核心技术开发，攻克产业技术短板，突破产业转型升级和产业培育的技术瓶颈，确定产业创新发展方向，布局产业技术升级重大项目。

**1.发展新材料产业技术。**以绿色环保与高端化发展为导向，立足新疆资源优势，按照“技术驱动、全链延伸、结构优化”的发展思路，推动产业链向高端环节延伸，提升产品附加值，重点发展高分子膜、铝基材料，培育发展石墨烯等新材料技术产品。

专栏4-1：新材料创新方向与重点领域项目

1、高分子膜新材料。加快推进光学级功能膜生产基地建设，带动“光学膜”下游产品拓展应用。依托新疆水处理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健康饮用水专用膜生产线，开发生产特种管式膜及中空疏水膜、扩散渗析均相膜、多功能复合纳滤膜等创新型产品。支持生物降解农用地膜及降解材料系列民用包装保鲜产品规模化生产。

2、铝基新材料。重点开发耐高温、耐腐蚀铁烙铝金属纤维多孔等铝基新材料，提升高纯铝及铝合金产品技术工艺水平，发展铝合金精深加工先进技术产业；开展军地两用高品质铝基结构件材料、高纯氧化铝粉光电功能材料等新产品研发，加快引入航空、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零部件等铝基零部件先进制造产业，优化蓝宝石生长工艺，

鼓励引进下游应用产品产业，在蓝宝石手机屏幕、光学镜头、LED衬底领域加快引进先进技术企业，逐步向OLED（有机发光二极管）颗粒、LED路灯、OLED面板制造等产业链高端攀升。

3、石墨烯材料。发挥新疆石墨烯企业技术优势，进一步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院所产学研合作，推动形成应用领域多元化的石墨烯产业集群。加快推进石墨烯铝合金重点实验室建设，引导领军企业合作开展研究，着力攻破石墨烯核心技术。

**2.发展生物医药技术。**加快民族药、特色医药产业发展，围绕大宗品种和特色品种进行新药及保健品研发，加快推进民族民间医药药材的传承和与现代生物技术对接的研究，加强提取、分离、纯化、制剂和过程质量控制等现代制药技术的研究应用，积极发展配方颗粒药物、新型重要饮片等民族药产品。加快生物基材料、生物基绿色化学品、高活性干酵母和新型发酵产品的产业化与推广应用，研发优质、高产、高效、多抗的农业、林业新品种和野生动植物繁育种源。

专栏4-2：生物医药创新方向与重点领域项目

1、发展特色民族药和现代中药。加强民族医药理论研究，创制具有资源特色和疗效优势的新品种。开展现代中药民族药提取纯化技术研究，研发符合中药民族药特点的给药等制剂技术，推广质量控制、自动化和在线监测等技术在中药生产中的应用。推进中药饮片炮制、加工自动化生产、民族药进口药材质量控制体系建设；开展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基础、作用机理、临床有效性安全性再评价等研究，创制一批临床价值大、科学价值强的中药、民族药新品种。

2、发展生物技术和医疗器械。打造基因检测订单共享平台，创

新发展基因检测技术。引导企业与大数据结合，培育基因大数据服务。积极推进信息化、智能化技术与医疗器械的融合发展，加快培育高端医学影像设备、可穿戴智能医疗设备、远程监测和诊疗设备等。

3、打造生物医药产业园。以科技型生物医药类中小企业为服务对象，为入孵企业提供研发、中试生产、经营的场地和办公方面的共享设施，提供政策、管理、法律、财务、融资、市场推广和专业培训等方面的服务，以降低企业的创业风险和创业成本，提高该类企业的成活率和成功率，为社会培养成功的生物医药类科技企业和企业家。

**3.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发展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应用，以智慧安防新业态为导向，发展智能监测、图像精准识别、生物特征识别、智能语音处理、自然语言理解等人工智能技术和量子通信技术，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打造“互联网+”、“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商业模式、新型业态，促进智慧旅游、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城市建设。

专栏4-3：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方向与重点领域项目

1、发展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服务机器人、智能家居产品。利用智能设备电子元器件通用性优势，促进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智能终端产品链融合发展；积极引入芯片、智能传感器、智能操作系统、智能控制系统、电路加工等信息产业关键元器件、配件产品研发生产企业，进一步吸引高端服务器、关键网络设备、安全技术设备、中间件等技术产品企业加快落地。

2、乌鲁木齐工业投资集团“智能制造产业化示范基地”项目。与

阿里云达成战略合作，充分发挥阿里云自身资源，融合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5G等先进技术，以“园区联动、辐射成圈、引领全市”为格局，打造以数据为地盘，将产业和城市生活服务为一体的新型综合体，包括智能工厂、大数据中心、培训中心、科技展示中心等。

**4.发展节能环保技术。**加快研发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城镇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等环保技术装备和尾矿资源化、工业废渣利用等资源综合利用技术装备；大力发展生态环境修复、环境风险与损害评价、排污权交易、绿色认证、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等新兴环保服务业，培育节能环保服务行业和再制造服务产业龙头企业；加强节能环保创新能力和信息化水平建设，加快高效节能、先进环保技术装备推广应用。

专栏4-4：节能环保创新方向与重点领域项目

1、亚士创能建筑节能保温与装饰材料新疆制造基地项目。以规模化的先进产能满足市场需求，保障供应及服务，提升市场竞争力，迎接行业对小而散的落后产能进行整合的浪潮；同时，以达到行业世界领先水平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更加科学的生产流程降低运营成本，大幅提升盈利能力。

2、乌鲁木齐高新区新疆高性能混凝土辅助性胶凝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围绕高性能混凝土辅助胶凝材料技术领域，创建一个以绿色低碳辅助胶凝材料为主体，涵盖专业技术研究开发、科技创新、技术培训、成果转化、工程应用、信息交流、试验检测、制标优艺等业务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开展高性能混凝土辅助胶凝材料的前瞻性研究，提升本地区辅助胶凝材料在国内同领域的先进性，进一步

促进本地区技术升级、行业革新，为推动新疆混凝土行业的高技术产业化进程做出重要贡献。

**5.发展现代服务业技术**。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加强现代服务业技术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技术集成和商业模式创新。围绕生产性和生活性服务业共性需求，重点推进电子商务、现代物流、服务外包、数字文化创意、工业设计、检验检测认证、科技咨询等服务，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服务附加值。

专栏4-5：现代服务业创新方向与重点领域项目

1、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建设。支持天津渤海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在高新区（新市区）建立以大宗商品产业为主导的P2C产业电商运营中心，通过整合我区龙头企业特色商品上线挂牌交易，着力打造集检测、仓储、物流、监管、融资、贸易、结算和价格发布为一体的大宗商品产业供应链服务平台。

2、顺理办上市加速。支持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建设企业落地服务平台、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协同孵化）、人力资本服务平台、知识产权保护平台。并合作建设上市加速器，服务我区准上市企业，对我区准上市企业提供优质的提供上市前辅导和上市中的操作服务。

3、新疆国际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以跨境电子商务、互联网+、仓储物流、文化创意为主导，着力推进仓储物流、云计算服务中心、第三方支付平台、创意研发、加工制造、服务外包等产业技术集成与示范。

4、新疆电商智慧物流平台。主要为中高端客户（京东、顺丰、

菜鸟等）提供智能仓储、城市配送及运输服务等。促进区域仓储物流、运输物流升级，带动乌鲁木齐市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现代物流服务行业发展。

5、提升数字文化创意装备水平。加快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应用技术创新发展，加强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在网络文化、广播影视全媒体等生产领域的应用，促进特色文化资源创造性转化，创造具有特色的数字创意内容产品。

（五）实施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工程

坚持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以重大创新载体和平台建设为主要抓手，进一步汇聚高端创新资源，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培育形成科技创新引领性力量。

**1.推进重大创新载体和平台建设。**以“内部整合、外部集聚”为手段，围绕重点产业建设一批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质检中心、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国家、自治区级重大创新平台载体。

专栏5-1：创新平台建设重点项目

1、石墨烯铝合金国家重点实验室。由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新疆烯金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等高校院所共建。

2、新疆量子安全应用技术研究院。由新疆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导建设，以新疆天文台为主体，为量子通信应用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研发平台。

3、社会安全风险感知与防控大数据应用国家工程实验室。由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电子科学研究院建设。

4、光伏材料制备与应用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依托新疆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建设。

5、水处理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依托新疆德蓝股份有限公司建设。

**2.建设新型研发机构。**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发展和创新需求，加快成立一批面向市场需求的产业技术研究院、产业协同创新中心等新型研发机构，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产业技术创新。

专栏5-2：新型研发机构建设重点项目

新疆生物医药创新研究院。以中科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为主体，产学研合作联合建设。

**3.加强创新主体培育。**坚持“分类培养、精准支持”，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逐级提升的创新企业培育链，着力培育一批具有一流研发能力的龙头企业，壮大一批科技活动力强的新业态企业，围绕龙头企业和骨干企业培育一批协作配套的小微企业，形成结构合理、竞争力强、具有创新活力的产业集群。重点加强对高新技术企业的培养，加快引进和培养一批成长带动性好、品牌影响力大的科技型企业，“一对一”扶持龙头企业，壮大园区高质量企业群体。充分发挥产业联盟聚合、服务作用，搭建资源共享、信息交流平台，促进企业集成创新。

专栏5-3：创新主体培育重点项目

1、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定向培育行动。对区域科技型企业进行全面摸底调研，遴选出一批发展潜力大的培育对象备案入库，采取“一企一策”措施，集聚各方面资源和力量，对入库企业进行培育和扶持，使其加速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将高企认定后奖励的单一方式，转变为奖励与培育并重。

2、实施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行动。每年遴选出一批行业排名前列、技术水平领先、发展潜力大的科技型中小企业，采取“一企一策”对策，聚焦科技、土地、财税、金融等政策，激励和培育科技企业依靠自主创新和新产品研发加快发展，成长为行业领军的科技小巨人企业，引领产业创新发展。

**4.推动军民融合协同创新。**建立军民融合科技供求信息交流平台，完善信息收集发布机制和共享对话机制，促进军民科技信息共享。共建一批军民两用技术中试基地、产业孵化中心和转化基地等，支持涉军龙头企业建设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究平台和科研设施。组建军民两用技术联盟、军民融合产业联盟等组织，探索开展国防知识产权解密和转化交易试点，支持优势民营企业参与军工科研项目、军民科研生产，加强军民联合科研攻关和科技创新合作，推动跨行业跨领域的协同创新。

**5.开展知识产权专项行动。**突破制约专利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的体制性、机制性问题，营造有利于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外部环境，提升创新主体运用知识产权和专利资源的水平；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简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流程，加快发展科技保险，推进专利保险试点；培养一批知识产权人才，特别是精通国际知识产权业务的高端人才；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水平，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实施标准化发展战略，切实发挥企业在标准研制、实施中的主体作用；加大优质品牌培育力度，培育一批知名品牌。

专栏5-4：知识产权重点项目

1、乌鲁木齐高新区新疆原创认证保护平台建设项目。构建我区创新科技知识产权原创认证保护的综合服务体系，搭建我区创新科技知识产权的保护、维权、宣传教育及发展促进的服务平台，组建创新科技专业服务团队，从源头上开展创新科技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整合聚集科技创新创业要素，优化尊重知识产权、崇尚创新科技的营商环境，引领创新科技成果的重大突破。

2、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审查员实践基地建设。充分利用优质审查资源，对接我区企业需求，加大企业专利挖掘力度，优化全区企业专利布局和专利质量，实现实践基地品牌效应由“点到点”向“点到面”的深度发展，使实践基地成为知识产权强区建设的重要资源；发挥审查员自身专业优势，结合我区产业最新发展趋势，对企业进行专业指导，切实提高企业的专利检索、专利申请水平，建立高质量的企业知识产权战略。

（六）实施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程

围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关键问题和薄弱环节，加强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建设，建立和完善技术交易市场，建设一批技术转移机构、科技成果转化基地、技术评价机构等技术交易服务平台。充分发挥乌鲁木齐科技成果转化基金的杠杆作用，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加大对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与科技创新投入力度。鼓励通过产学研合作形式开展科技成果产业化的前期攻关、中试放大和工业化生产，推动形成以企业创新需求为导向、以市场化交易平台为依托、以专业化载体为支撑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新格局。

**1.建立完善技术市场体系。**运用市场机制和政策激励，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产业化，推动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建立和完善技术交易市场，鼓励建设一批技术转移机构、科技成果转化基地、技术评价机构等技术交易服务平台。鼓励开展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管理探索，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赋予科技成果创造者、拥有者更大的使用、收益和处置权。

**2.加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建设。**发挥国家级高新区的创新驱动发展优势，围绕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积极与科技部、深圳市、中科院合作，结合产业发展需求，引入科技创新资源，联合建立产业技术转化基地和示范基地。

**3.实施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培育计划。**引导成果转化服务机构规范化、专业化、网络化发展，提升技术转移转化、专业咨询、投融资和市场推广等方面的专业服务能力。

**4.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投入力度。**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与民营企业投资机构共同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基金，为从事科技成果转化的企业提供股权投资支持。鼓励产学研合作开展科技成果产业化的前期攻关、中试放大和工业化生产。加强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保障，为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产出的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落地提供引导资金支持。

专栏6：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重点项目

1、打造科技成果展示推介交易平台。全面推进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新疆分中心建设，打造集科技成果展示交易、技术转移中介等资源与服务于一体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综合服务平台。

2、夯实新疆中西亚技术转移中心。打造中西亚首个技术转移孵化创新体，引入和组织中西亚技术转移大会、技术转移国际论坛等品牌活动，促进科技成果推介和交易。

3、加快建设新疆中亚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国家专利技术（新疆）展示交易中心和知识产权交易平台。构建集技术交易、孵化引导、国际技术转移对接等多功能的服务链，为企业、科研院所、高等学校等各类创新主体提供发布、展示、评估、对接、交易等全方位技术产权交易综合服务。

（七）实施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工程

**1.加快培养各类创新人才。**以建设国家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契机，改革人才培养体制机制，增强创新人才培养能力。发挥教育援疆机制，推进高校结对合作、校企合作，联合共建人才培养基地和人才实训基地，共同培养紧缺人才和适用人才。完善职业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体系，开展以需求为导向定制式人才培养和职业技能培训。

**2.健全科技人才激励机制。**完善科技人才职称评价体系，突出用人主体在职称评审中的主导作用，合理界定和下放职称评审权限，推动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自主评审改革，探索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人才职称直聘办法，畅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人才职称评审渠道。健全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紧密联系和鼓励创新创造的分配激励机制，重点向关键岗位、业务骨干和突出贡献的人员倾斜，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激励制度。

专栏7：人才发展建设重点项目

1、建设国家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依托高新区（新市区）高新人才大厦，进一步集聚人力资源专业服务机构，创新服务模式与机制，积极争创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2、乌鲁木齐高新区新疆科技人才综合服务平台。以更科学、更安全、更高效的现代化手段对国内外科技人才资源进行高质量的信息采集、数据分析和动态跟踪，打造以高端人才为“旗舰”、以“外地新疆归根人才”为航母、以疆内外人才为“千帆”的大型综合人才数据库，为新疆经济高质量发展凝聚创新智慧，平台为创新型人才、实用人才、技能人才与产业的有效对接提供了服务，运用数据挖掘、文本处理、人工智能、信息检索等前沿技术领域，能够对大量的人才数据、信息进行智能分析和自动匹配，实现人才信息的科研画像、精准匹配、数据推送。

（八）实施科技创新合作工程

发挥区位、通道优势，围绕“对内、对外”两个开放，加快建设对外开放合作平台，积极链接国内外高端创新资源，强化区域辐射带动和资源共享，建立大范围、深层次、高水平的开放开发格局。

**1.加强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紧抓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契机，充分利用上合作组织科技合作、环阿尔泰四国六方科技合作、国际友好城市合作等机制，主动参与全球研发分工。支持企业、科研机构联合在中亚国家设立海外研究中心、联合实验室、科技园区、科技示范基地、野外观测网络、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等开放平台，开展高水平联合研究及人才交流与培养，在扩大开放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2.加强国内科技合作与交流。**用好科技援疆合作机制、“四方合作”机制、“部区会商”机制、沪乌合作机制、渝乌合作机制，建立与中科院及所属研究所、国内一流大学的稳定合作机制。积极吸引国内一流科研机构或其分支机构，采取设立研发中心、建立技术转移基地、技术入股、技术转让等多种形式参与首府创新创业，构建区域协同创新网络，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利互惠。

**3.大力组织开展国际性科技展会、交易会及论坛活动。**组织企业参与“中国—亚欧博览会”、“乌鲁木齐丝绸之路经济带城市合作发展论坛”、“中国科学院—新疆科技合作洽谈会”、“深圳高交会”、“北京科博会”、“中国国际人才交流大会”、“重庆智博会”、“沪乌对接会”等合作平台，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成果转化、人才交流等方面，加强与国内和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的合作与交流，实现“走出去、请进来”。

专栏8：科技合作与交流重点项目

1、国际工业科技合作产业园项目。积极对接国际知名企业，重点引进日本、法国、德国、荷兰等国家的知名企业入驻园区，在乌鲁木齐市投资，配套产业发展。最终形成以国际交流合作、高新技术聚集、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拉动为特色的一流国际合作产业园区。

2、光学及聚烯烃功能薄膜（国际合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依托新疆凯沃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创建。

3、建设中亚民族药创新药物研发国际科技合作基地。依托新疆民族药关键技术与工艺工程研发中心联合共建。

4、建设中亚润滑油特种油品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依托新疆润滑油特种油品工程研发中心联合共建。

（九）实施打造“双创”升级版工程

引导各类孵化载体向专业化、生态化、市场化转型发展，鼓励龙头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领办创办大中小企业融通型和科技资源支撑型的特色双创载体。在重点优势产业领域大力发展众创空间，服务支撑实体经济发展。依托国家级孵化器、众创空间、产业基地等，构建创新创业孵化服务生态链。发挥小微企业创新创业综合枢纽服务平台作用，为创新创业者提供一站式服务。

**1.推动孵化器迭代升级。**聚合双创要素资源，发展具有地域特色的专业孵化器，按照“离岸不离疆”的原则，新建一批离岸孵化器。培育以大企业为核心、聚集中小微企业、创新团队和创客融通发展的“双创”共同体。

**2.打造孵化服务生态链。**围绕重点产业园区（基地），培育众创空间—创业苗圃—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孵化服务生态链，构建服务创新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孵化服务体系。

**3.扎实开展各类创新创业赛事活动。**办好“红山创客周”活动，继续参与“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创客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等赛事，推进创新创业活动品牌再上新台阶。

专栏9：打造双创升级版项目

1、科创孵化器群。依托现有孵化器集群形成从“创客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的科创孵化产业布局；依托线下集群载体，建设服务于科技型企业发展的线上企业服务链平台，通过线下载体结合线上服务平台，以知识产权服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创新人才培育等多种特色服务满足科技型小微企业个性化、多元化科技创新需求。致力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公共资源·共享服务·链接生态全套服务，建设汇聚集群企业会员的商业社交平台和资源配置平台，强化科技支撑。推进科技型企业跨行业跨区域协同创新，加速发展。国际工业科技合作产业园项目。

2、乐天工业孵化基地。主要建设新疆特色生物制药产业研发中心、科技创新中心，科技孵化中心，和服务型先进设备研发生产基地，及特色产品电子商务产业平台。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建立组织协调机制。在区委、管委会、区政府的统一领导和市发展和改革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的指导下，区发改委管理部门负责本方案的组织实施，各部门积极配合、密切协作，共同贯彻落实，建立规划实施的会商机制、沟通协调机制，及时研究和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问题。

——加强与上下规划的衔接互动。做好与高新区（新市区）、科技创新发展规划等相关重点规划、专项规划的衔接，通过年度计划和项目部署，保障规划主要任务的落实。

（二）健全科技投入保障体系

——建立和完善各级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引导金融资金和民间资本进入创新领域，形成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科技投入体系。落实各项政策措施，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的有机衔接。

——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融合发展。依托社会资本、金融机构和国有企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原则，通过市场化方式与国内外优秀投资机构合作，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支持新兴产业、科技成果转化、创新型企业培育和初创期科技型中小企业。

（三）完善科技人才保障体系

——建立健全我区科技人才创新驱动保障机制。构建由各级政府、科技型企业、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及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科技人才协同保障机制。

——整合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政策、资金、技术和服务等各类资源要素，形成集中、系统的科技人才扶持政策与培养体系。建立以科技型企业为主体的科技人才引进与使用体系，补全科技人才短板。

——充分发挥市场化人才中介机构和各类社会组织作用，鼓励搭建各类科技人才交流平台，促进科技人才流动。建立科学合理的科技人才工作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营造适宜创新的科技人才工作环境，吸引并留住高层次创新型科技人才，培养科技后备人才。

（四）加强监督考核

——建立考核监督机制。把创新规划实施成效的主要指标列入相关部门年度（绩效）考核之中，建立健全重点目标任务实施跟踪反馈机制，加强对规划实施进展和资金使用效率的监督检查。

——加强阶段评估反馈。制定规划实施情况监督评估办法，建立规划“编制—实施—评估—调整—实施”的工作机制，通过阶段性评估，确保规划目标任务按照预定时间进度和质量要求有序推进，切实促进科技创新发展。

（五）做好宣传动员

充分发挥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大力宣传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的新进展、新成效，广泛宣传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营造大胆创新、宽容失败的政策环境，引导全社会进一步关心和支持科技进步与创新，为规划实施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五、相关附件

附件（一）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示范基地双创主要支持政策清单

1.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加快推进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发展的实施方案》
2.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暂行）》
3. 《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创新创业载体认定和管理办法（暂行）》
4.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关于促进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发展的奖励扶持办法（暂行）》
5.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鼓励企业科技创新奖励办法（暂行）》
6.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企业自主知识产权奖励办法（暂行）》
7.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关于大力扶持科技型企业发展促进创新创业的若干意见（试行）》
8. 《高新区（新市区）实施“天山火炬”科技领军人才引进工程暂行办法》
9. 《高新区（新市区）实施“天山火炬”高级经营管理人才引进工程暂行办法》
10. 《高新区（新市区）实施“十百千”人才工程暂行办法》
11. 《高新区（新市区）关于进一步加大企业现有人才培养培育力度的实施办法》
12.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管理实施细则》
13. 《高新区（新市区）鼓励建立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开展订单式培养的工作办法（试行）》
14. 《高新区（新市区）高层次人才绿卡制度暂行办法》
15. 《高新区（新市区）人才工作联络站管理办法》
16. 《高新区（新市区）人才公寓管理暂行办法》
17.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五博士后公寓管理办法》
18. 《高新区（新市区）“双创之星”评选奖励办法》
19. 《高新区（新市区）“天山火炬之星”评选奖励办法（试行）》
20.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吸引博士后进站实施办法（试行）》
21. 《关于调整在站博士后资助经费及新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启动经费的通知》
22. 《高新区（新市区）人才开发奖评选办法（试行）》
23. 《关于支持工业实体经济快速发展的实施意见》
24.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出台“五项科技新政”
25. 《深化“放管服”改革促进注册登记便利化措施》
26. 《关于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优惠》
27. 《关于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28. 《关于技术转让所得企业所得税政策》
29.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金融业招商引资手册》
30. 《现代金融产业发展工作方案》

附件（二）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2021-2023年）双创发展

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2020年** | **2023年** |
| 1 | 举办相关政策宣传推介活动数（次） | 37 | 45 |
| 2 | 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数（次） | 16 | 25 |
| 3 | 科技型企业数（家） | 1762 | 2381 |
| 4 | 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 168 | 234 |
| 5 | 技术市场合同交易总额（亿元） | 1 | 1.5 |
| 6 | 新增上市企业数（家）（包括被上市公司收购） | 1 | 3 |
| 7 |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项） | 18.09 | 22.33 |
| 8 | 科技平台数（个）（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 | 76 | 78 |
| 9 | 科技成果转化平台数（孵化器、众创空间等） | 26 | 31 |
| 10 |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数（个） | 5 | 7 |
| 11 | 异地、离岸孵化器数（个） | 2 | 5 |
| 12 | 区内创新创业孵化平台载体数（个） | 26 | 28 |
| 13 | R&D比例（全社会研发占GDP比重）（%） | 2 | 2.25 |

附件（三）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技术创新平台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依托单位** | **类型** | **级别** |
| 1 | 全国纤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天然彩色棉分技术委员会 | 中国彩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 国家级 |
| 2 | 中国彩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 中国彩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 国家级 |
| 3 | 中国彩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兴贸创新基地 | 中国彩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国家科技兴贸创新基地 | 国家级 |
| 4 | 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制药研究中心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制药工程研究 | 工程研究中心 | 国家级 |
| 5 |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 国家级 |
| 6 |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 国家级 |
| 7 |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 国家级 |
| 8 | 新疆自治区光伏发电系统控制及集成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实验室 | 国家级 |
| 9 | 新疆自治区铝电子材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实验室 | 国家级 |
| 10 | 干旱荒漠区交通建设与养护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新疆） |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实验室 | 国家级 |
| 11 | 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 | 新疆华世丹药业有限公司 | 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12 | 企业技术中心 | 新疆磐基实业有限公司 | 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13 | 新疆物联网公共安全共性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新疆亚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工程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14 | 新疆短电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新疆短电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工程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15 | 新疆药物临床试验（CRO）公共服务平台 | 新疆金世康药业有限公司 | 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 自治区级 |
| 16 | 新疆墙体保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新疆西部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17 | 新疆果业集团企业技术中心 | 新疆果业集团有限公司 | 企业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18 |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企业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19 | 新疆溢达纺织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 新疆溢达纺织有限公司 | 企业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20 | 新疆银朵兰维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 新疆银朵兰维药股份有限公司 | 企业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21 | 新疆金世康药业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 新疆金世康药业有限公司 | 企业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22 | 新疆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 | 新疆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 企业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23 | 新疆联海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 新疆联海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企业技术中心 | 自治区级 |
| 24 | 新疆光伏发电控制及集成工程实验室 |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研究中心 | 自治区级 |
| 25 | 新疆自铝电子材料工程实验室 |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研究中心 | 自治区级 |
| 26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多晶硅材料工程研究中心 |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研究中心 | 自治区级 |
| 27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与养护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研究中心 | 自治区级 |
| 28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药民族药成果转化工程研究中心 | 新疆华世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研究中心 | 自治区级 |
| 29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特色药用植物提取分离工程研究中心 | 新奇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研究中心 | 自治区级 |
| 30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药产业化转化工程研究中心 | 新疆银朵兰维药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研究中心 | 自治区级 |
| 31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物临床试验工程研究中心 | 新疆金世康药业有限公司 | 工程研究中心 | 自治区级 |
| 32 | 乌鲁木齐模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新疆磐基实业有限公司 |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市级 |
| 33 | 新疆百花村软件园创客空间 | 新疆百花村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 创客空间 | 市级 |
| 34 | 创新试点企业 | 新疆短电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创新中心 | 市级 |
| 35 | 乌鲁木齐中药民族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新疆金世康药业有限公司 | 工程技术中心 | 市级 |

附件（四）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创新平台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建设年限** | **项目性质** | **总投资****（万元）** |
| 乌鲁木齐检验检测认证产业园 | 2022 | 社会投资 | 309591 |
| 乌鲁木齐市云计算中心项目二期 | 2024 | 社会投资 | 50000 |
| 乐天工业孵化基地 | 2023 | 社会投资 | 225000 |
| 减隔震产品研发试验基地 | 2023 | 社会投资 | 18000 |
| 乌鲁木齐中联润世物流园区 | 2021 | 社会投资 | 28010 |
| 聚甲醛新材料产业园项目 | 2023 | 社会投资 | 50000 |
| 新疆智能科技电商快递产业园 | 2023 | 社会投资 | 90000 |
| 高新区（新市区）2021年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建设项目 | 2022 | 新建 | 1300 |
| 新疆银朵兰民族药产业园项目 | 2025 | 新建 | 200000 |
| 新型石墨烯环保土工材料、精密模具系列产品生产加工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 2022 | 新建 | 24000 |
| 钵施然智能农机研发和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2024 | 新建 | 47722.2 |
| "新疆电商智慧物流园”项目二期 | 2021 | 新建 | 32000 |
| 国际工业合作产业园 | 2023 | 续建 | 500000 |
| 高新植物工厂战略新兴产业创新示范基地 | 2022 | 续建 | 30000 |
| 新疆“智慧工业园”项目 | 2022 | 续建 | 100000 |
| 广汇格信“丝路之光”生态智慧新城（一期） | 2027 | 新建 | 390000 |
| 生物医药成果转化中心建设项目 | 2026 | 新建 | 50000 |
| 高新区数字乡村建设项目 | 2021 | 政府投资储备 | 1000 |
| 高新区（新市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监管体系建设提升项目 | 2021 | 政府投资储备 | 800 |
| 一镇四乡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 2021 | 政府投资储备 | 30000 |
| 新疆网络货运数字产业园 | 2021 | 社会投资储备 | 3100 |
| 工业智能互联大数据服务平台 | 2022 | 社会投资 | 3000 |
| 新疆两业融合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生态基地 | 2022 | 社会投资 | 2260 |
| 新疆天地电子科技园一期  | 2021 | 社会投资 | 5000 |
| 新疆水利科技工业园 | 2025 | 社会投资 | 140000 |
| 迎宾壹号产业园 | 2023 | 社会投资 | 6000 |
| 农投公司现代农业产业园区项目 | 2023 | 社会投资储备 | 50527 |
| 高新区通用设备加工产业园区 | 2023 | 社会投资 | 102670 |
| 贵金属饰品加工示范基地 | 2023 | 社会投资 | 12000 |
| 万纬国际智能供应链产业园 | 2023 | 社会投资 | 40000 |
| 创业中心科技企业加速器建设项目 | 2023 | 社会投资 | 50000 |
| 广汇格信“丝路之光”生态智慧新城项目 | 2021 | 社会投资储备 | 1050000 |
| 耐候钢金属制品智能制造项目 | 2022 | 新建 | 50000 |
| 青湖农业综合产业园 | 2021 | 社会投资储备 | 95000 |